证券代码：001306　　证券简称：夏厦精密　　公告编号：2026-043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司将于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再次提示。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9月1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1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9月1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9月11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09月11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骆驼工业区荣吉路389号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个)
2.01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夏建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1.02	选举夏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1.03	选举郑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12.01	选举屠雯珺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2.02	选举张振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2.03	选举胡如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其中议案1.00-10.00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议案11.00、12.00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第12项议案所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4日09:30～11:30；13:30～16:00。

（二）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骆驼工业区荣吉路389号证券事务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顾文杰

联系电话：0574-86570107

传　真：0574-86593777

电子邮箱：xiashajingmi@chinaxiasha.com

2、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出席会议食宿和交通费敬请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06；投票简称：夏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6年09月17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0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09月17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2.01	发行数量	√			
2.02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			
7.00	关于延长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1.01	选举夏建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夏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郑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2.01	选举屠雯珺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2	选举张振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3	选举胡如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

1、非累积投票提案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非累积投票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类别：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5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于2026年9月12日届满。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一）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经2023年8月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4年6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4年7月15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买卖股票限制期间等相关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二）过户情况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公司股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2023年9月13日，3,658,800股公司股票以9.19元/股的价格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锁定期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分四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48个月，解锁比例分别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25%、25%、25%、25%。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于2026年9月12日届满。

二、“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解锁条件满足情况及解锁后的安排

（一）解锁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为“2025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1,298.48亿元或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23年度增长不低于140%”。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9.40亿元，相比2023年增长262.13%，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达成。

2、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1）中高层管理人员

基于公司年度中高层管理人员考核激励方案，考核维度包括个人绩效考评、关键任务等，公司根据每个持有人承担的责任差异和管理范围，确定具体个人考核维度的设定及其权重，其中个人绩效考评结果等级分为A、B+、B、B-、C、D六档。

公司每年会根据个人绩效考评等级、关键任务达成率等对其各项个人考核维度进行评价，并按照权重得出每个人的绩效考核最终得分，绩效考核满分为100分。公司按照绩效考核规则对持有人进行考核评价，并按照个人绩效考核最终得分确定个人当年度可解锁比例，个人当年度可解锁比例=个人绩效考核得分/100。对于个人绩效考评等级为A、B+、B、B-的持有人，在50%~100%的范围内，按其个人当年度可解锁比例和其获授的个人当年度目标解锁份额，确定最终的可解锁份额；对于个人绩效考评等级为C的持有人，其个人当年度可解锁比例为50%；对于个人绩效考评等级为D的持有人，取消其获授的当年度全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2）其他重要管理骨干、业务骨干

持有人须与公司签订《个人绩效承诺书》，其中规定其个人各项绩效考核指标的权重、目标值和计算方法等。公司每年对其《个人绩效承诺书》中的各项绩效考核指标进行评价，并得出每个人的绩效考评结果，个人绩效考评结果等级分为A、B+、B、B-、C、D六档。

公司按照其个人绩效考评结果等级确定其个人当年度可解锁比例。对于个人绩效考评等级为A、B+、B、B-的持有人，在70%~100%的范围内，按照其当年度个人绩效考评等级和工作表现等综合评价确定个人当年度可解锁比例，按其个人当年度可解锁比例和其获授的个人当年度目标解锁份额，确定最终的可解锁份额；对于个人绩效考评等级为C的持有人，其个人当年度可解锁比例为50%；对于个人绩效考评等级为D的持有人，取消其获授的当年度全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3）持有人存在诚信、廉洁等方面的重大违规违纪行为，或者对给公司带来重大经济、声誉损失的重大生产经营事故负有责任，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其个人当年度可解锁份额。在考核期间，持有人发生降职或降级等情形的，公司有权对其可解锁份额作出相应调整。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经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确认，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已经按照上述规定进行了个人绩效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应用于第三个锁定期届满后的份额解锁。对于持有人因个人绩效考核原因未能解锁的当年度份额，将由管理委员会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进行处置。

根据公司业绩考核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满足解锁条件的份额对应公司股票775,107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因2名参与对象在第三个锁定期届满前离职，其持有的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由管理委员会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置。

（二）后续安排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已确定，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择机出售本员工持股计划已解锁的标的股票并完成资金分配。在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

三、“家园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终止和延长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60个月，自标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计算。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由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和延长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锁定期届满之后，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68　　证券简称：黑猫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11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历尧黑猫股份二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魏明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15人，代表股份350,124,34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37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269,471,3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356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12人，代表股份80,653,0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180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13人，代表股份1,885,6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1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0,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11人，代表股份1,865,0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85%。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提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提案的表决结果：出席本次股东会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对本次股东会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远期锁汇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49,981,6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92%；反对8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36%；弃权6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2%。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742,9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4321%；反对8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805%；弃权6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873%。

该议案表决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为江西黑猫纳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重点创新产业化升级免息扶持资金提供股权质押和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49,995,2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31%；反对7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4%；弃权5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45%。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756,5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1534%；反对78,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631%；弃权5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35%。

该议案表决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49,908,0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2%；反对10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6%；弃权1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2%。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同意1,669,3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5289%；反对10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942%；弃权112,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769%。

该议案表决获得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沈晨、张玲平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6-105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6752期

● 受托方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1375期17,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已于2026年9月10日收回上述理财本金并获得收益。具体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共赢智信利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1375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2026年7月11日	2026年9月10日	1.00000%-1.66000%	17,000	47.16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本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进行委托理财。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3号）批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647,27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2.6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6,999,968.84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4,929,246.8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2,070,721.9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6日全部划至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55号）验证。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6日		
募集资金总额	706,999,968.84元		
募集资金净额	692,070,721.95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标签标识印刷材料扩产项目	2.93	2029年2月
	电子级功能材料扩产升级项目	0.00	2029年2月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7.89	2029年2月
	补充流动资金	99.77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3、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投资方式

1、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6752期	5,000	1.00000%-1.67000%	4.38-7.3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2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五）投资期限

共赢智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6752期 产品起始日：2026年9月12日；产品到期日：2026年10月14日；产品期限32天。

（六）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29	0
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02	0
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9.06	0
4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98	0
5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2.71	0
6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6.78	0
7	结构性存款	1,000.00	1,000.00	3.02	0
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15	0
9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8.10	0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0	0	10,000.00
12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4.24	0
13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17,000.00	75.44	0
14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4.53	0
1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6.04	0
16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45	0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0.82	0
18	结构性存款	2,500.00	0	0	2,500.00
19	结构性存款	4,000.00	0	0	4,000.00
20	结构性存款	2,600.00	2,600.00	0.93	0
21	结构性存款	17,000.00	17,000.00	47.16	0
22	结构性存款	2,600.00	0	0	2,600.00
2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2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0	0	5,000.00
合计				218.72	39,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1,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2.83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667.70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5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39,1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900.00	

注：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为可转债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5,000万元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5亿元。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该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福莱新材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有能力